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

同柬埔寨人民党主席、政府首相洪森互致信函

推进中柬命运共同体建设

新华社北京7月3日电 7月3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向柬埔寨人民党主席、政府首相洪森致贺信。

习近平表示,不久前,在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之际,主席先生专门给我来信,表达你本人和柬埔寨人民党对深化中柬两国关系的愿望和看法,我对此表示赞赏。

中柬是守望相助的好邻居、好伙伴。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中柬双方相互支持、密切合作,齐心协力抗击疫情并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用实际行动诠释了中柬命运共同体的牢不可破。主席

先生在柬疫情严重时刻专门来访,给中国党、政府、人民和我本人留下深刻印象。中方高度重视发展中柬关系。我愿同主席先生共同努力,加强对两国两党关系的政治引领,深化党际和其他各

领域交流合作,推进中柬命运共同体建设,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我高兴地看到,在西哈莫尼国王和以洪森首相为首的王国政府坚强领导下,柬埔寨各领域建设取得可喜成就。中方坚定支持柬埔寨走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相信在主席先生的领导下,柬埔寨一定会在国家建设事业中取得新

的成就,并为促进地区稳定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洪森在此前致习近平的信函中表示,得益于中国共产党长期坚持正确的发展路线,特别是在总书记的英明领导下,中国政治、经济、社会等各领域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今天,中国在国际舞台上地位日益提升,在解决重大全球性问题中发挥了领导作用。去年中方成功举办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充分反映了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得到越来越多国家和机构的支持,充分证明了

力得到越来越多国家和民众的认可。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中国在抗击疫情和应对疫情带来的国际影响方面发挥了重要示范作用。

我高兴地看到,柬中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友谊,两国合作关系不断巩固发展,提升为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柬埔寨人民党和中国共产党之间的关系不断深化,两党各级别团组互访频繁,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问题上相互给予坚定支持。借此机会,我对中国共产党和总书记阁下为柬埔寨人民党的建设提供有力支持表示诚挚感谢。

曹志同志遗体在京火化

曹志同志病重期间和逝世后,习近平等同志前往医院看望或通过多种形式对曹志同志逝世表示沉痛哀悼

并向其亲属表示深切慰问

新华社北京7月3日电 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久经考验的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杰出领导人,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曹志同志的遗体,3日在北京八宝山革命公墓火化。

曹志同志因病于2020年7月1日14时30分在北京逝世,享年93岁。曹志同志病重期间和逝世后,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王岐山、江泽民、胡锦涛等同志,前往医院看望或通过多种形式对曹志同志逝世表示沉痛哀悼并向其亲属表示深切慰问。

受中共中央委托,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等3日到八宝山革命公墓为曹志同志送别,并慰问其亲属。

3日上午,八宝山革命公墓礼堂庄严肃穆,哀乐低回。正厅上方悬挂着黑底白字的横幅“沉痛悼念曹志同志”,横幅下方是曹志同志的遗像。曹志同志的遗体安卧在鲜花翠柏丛中,身上覆盖着鲜红的中国共产党党旗。

上午9时,栗战书等在哀乐声中缓步来到曹志同志的遗体前肃立默哀,向曹志同志的遗体三鞠躬,并向曹志同志亲属转达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的深切慰问。

党和国家有关领导同志前往送别或以各种方式表示哀悼。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曹志同志生前友好等也前往送别。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据新华社北京7月3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以下简称《要点》),部署全国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

《要点》指出,做好今年政务公开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准确执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更高质量公开助力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聚焦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着眼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为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撑。

《要点》提出,要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信息公开,对照法律法规规章,全面梳理本机关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并按规定公开。强化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等重点政务信息集中发布,2020年底前初步解决底数不清、体系不完善等问题。

要围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全面阐释“六稳”“六保”各项政策举措及其效果,释放更多积极信号,为有效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尤其要加大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的公开力度,确保政策资金流向,使用公开透明,让政策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及企业。

要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务公开,不断提高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公开质量,向市场主体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以监管规则和标准的确定性保障市场监管的公正性。注重对基层一线政策执行人员开展政策解读和培训,确保减税降费等各项经济政策在实际执行环节不遗漏、不走样,全面及时惠及市场主体。

要围绕突发事件应对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依法做到及时、准确、公开、透明。要围绕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制度执行,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要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

人民日报评论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颁布实施,迈出了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关键一步。这充分体现了中央政府维护国家安全的最大责任和最终决心,体现了对“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针的全面准确贯彻,为香港依法维护国家安全提供了坚强支撑。

香港回归以来,在维护国家安全方面一直处于“不设防”状态,法律制度空白、执行机制缺失,特区政府执法机构中无一兵一卒专责维护国家安全,基本法第23条立法迟迟未能完成。去年“修例风波”发生以来,香港面临的国家安全形势日趋严峻,对我国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造成严重威胁,对香港的法治和社会秩序造成严重危害。一个主权国家,面对旷日持久、充斥暴力犯罪和分离主义的社会动荡,有很多可以动用的选项,中央选择通过全国人大授权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门就香港维护国家安全制定相关法律的方式,维护“一国两制”原则底线和国家安全,充分显示了依法治港、依法治港的信念与追求,显示了作为“一国两制”最坚定维护者的胸怀与担当,体现了对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高度信任和两种制度的充分尊重。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明确规定了中央人民政府对有关国家安全事务的根本责任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宪制责任。一般情况下,法律规定的四类危害国家安全案件都由香港特别行政区管辖,驻港国安公署和国家安全机关在三种特殊情况下对极少数危害国家安全犯罪行为行使管辖权,一是案件涉及外国或者境外势力介入的复杂情况,二是出现香港特别行政区无法有效执行法律的严重情况的;三是出现国家安全面临重大现实威胁的情况。并且,法律还对驻港国安公署在上述三种特殊情况或特定情形行使管辖权规定了严格的审批程序,即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或驻港国安公署提出,报中央人民政府批准。换句话说,驻港国安公署不能自行决定对某个案件行使管辖权。作出这样的制度设计,说明中央充分尊重香港的高度自治。

需要指出的是,世界各国,国家安全都属于中央事权。中央事权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包括立法权、执法权、司法权和行政管理权。我国也不例外。从法理上讲,既然是中央事权,对香港特别行政区发生的所有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案件,中央都有权直接管辖。但基于“一国两制”原则,以及对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充分信任和对香港特别行政区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的尊重,中央授权香港特别行政区管辖绝大多数案件,只保留在极少数特定情形下对香港特别行政区办不了的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行使直接管辖,还要经过非常严格的审批程序,这是中央全面管治权与香港特别行政区高度自治有机结合的重要体现,有利于支持和加强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工作,保障“一国两制”在正确轨道上运行,是符合法理的。

“法者,治之端也。”筑牢织密香港维护国家安全防线,国家层面立法迈出了第一步也是关键一步。根据香港基本法第23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仍然负有维护国家安全的宪制责任和立法义务,应当尽早完成维护国家安全的有关立法,补齐在机构设置、力量配备、执法权力等方面的短板。我们相信,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的实施,影响香港发展的“政治病毒”和最大隐患将被有力铲除。以法治为遵循,以安全为保障,香港一定能变乱为治,续写繁荣与辉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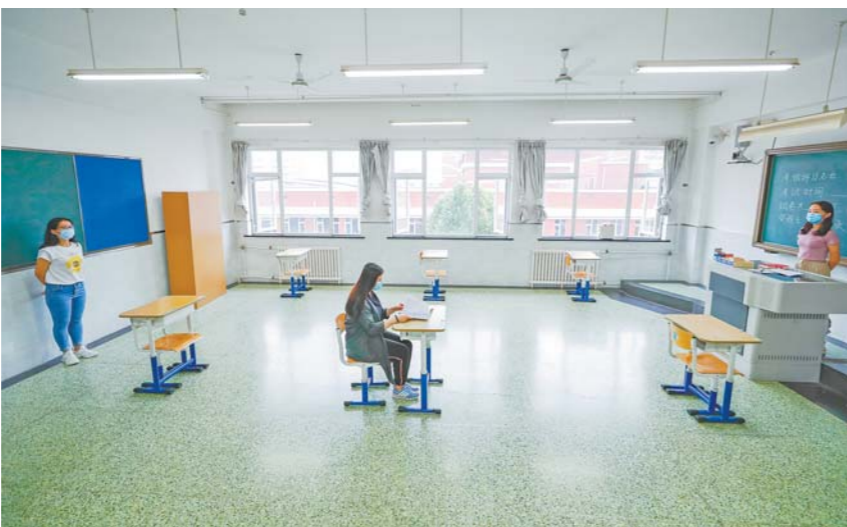
(新华社北京7月3日电 人民日报7月4日评论员文章)

香港维护国家安全的法治支撑

2020年全国高考即将拉开帷幕,各地精心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防疫安全保障成亮点

北京:每个考场考生由过去的30人减为20人



□新华社记者 沈伯韩 报道

7月3日,在北京市第十二中学考点的备用考场内,老师在进行考前模拟演练。

武汉:为5.9万名高考考生发放专用口罩

7月7日至8日,武汉将有5.9万名考生参加高考。记者3日从武汉市招考办获悉,今年武汉将为全市高考考生统一配备专用口罩。考生进入考场时,不得将自备口罩带入考场,改为佩戴由武汉市招考办统一配发的印有“武汉高考”字样的专用口罩。

据武汉市招考办介绍,今年高考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市范围内规模最大的有组织的一次集体性活动。考试组织增加了防疫要求,所有进入高考试点的人员都必须接受体温测量,如有考生身体出现异常,启用应急预案处理。武汉市招考办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武汉市已准备20多万只高考考

用口罩,将于7月6日前配送到各高考考点。此次配发的专用口罩,全部都是单片包装,考生每考一场就配发一个专用口罩。考生自备口罩不得进入考场,可放于物品存放处或自行处理。武汉市招考办统一配发的专用口罩,考生考试结束后可以带走。

据了解,今年高考,监考员在核验考生身份时,考生需摘下口罩。进入考场就座后,考生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口罩。备用考场的考生全程佩戴口罩。每天考试结束后,工作人员将对考场做一次预防性消毒。

湖北:各高考考点适当提前开启大门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3日发布通报,为确保全省39万多名高考考生的身体

健康和生命安全,考生一定要依法诚信报告身体温度和健康监测情况,考试往返途中注意安全和卫生,进入考点要接受体温测量。为避免考点门口大量人群聚集,各考点会适当提前开启考点大门。

天津:多措并举保障高考考生健康

据天津市委教育工委委员、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党委副书记孙志良介绍,天津对所有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进行考前14天健康监测,全面掌握其发热史、接触史和旅居史。考前14天、考前3天以及考试当天,天津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协助监测所有考生的天津健康码信息。只有健康码呈绿色才能在普通考场参加考试。

天津普通考场内考生人数由原每场30人减少到25人,尽量拉大人员间距。所有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进入考点时,必须进行体温检测,考生每场考试前要进行第二次体温检测。所有考试工作人员全程佩戴口罩和手套开展工作。

此外,天津为可能出现的确诊、疑似、隔离及发热考生设置了22个隔离考点和300余个隔离备用考场,分别制定不同类别考生参加考试的实施办法。根据监测情况,截至目前尚无这几类考生出现。

据天津市卫生健康委疾病预防控制处处长韩金艳介绍,与往年不同,今年天津各考点均增设了1名由卫生健康委指定和突发事件处置;天津各区均为每一个考点学校指定1至2所定点医院,作为考前防疫准备和考试期间出现突发事件处置的定点医院。

(综合新华社7月3日电)

房地产“全民经纪人”——

营销创新还是破坏“行业生态”?

亲戚、朋友、路人……不管是谁,只要能拉来客户买房就有佣金拿。近来,部分开发商为提升营销效果采取“全民经纪人”模式引发争议。多家大型房地产中介企业对此公开抵制,认为该模式侵害了中介利益,可能引发走私单、利益纠纷、偷漏税等乱象。

“全民经纪人”究竟属于房地产营销模式创新,还是破坏“行业生态”?记者进行了调查。

“全民经纪人”抢了中介机构生意

近日,中原地产代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链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等5家中介机构联合发布声明,言辞激烈地抵制开发商采取“全民经纪人”营销模式,称不接受这一模式的分销合作或类似操作行为。

所谓“全民经纪人”,是部分房企通过互联网App、小程序等方式推出的营销模式,即发动一切不确定个人介绍潜在购房者,并在成交后给介绍人支付报酬。

“如果您买这个房子,可以让朋友参加我们的‘全民经纪人’。首次登记信息时,推介人写您朋友的名字,他可以领2万元推介费,但需要到税务局交一下税。”深圳“会展湾·东城”项目营销中心销售人员说。

恒大旗下的“全民经纪人”App恒房通,目前用户数超过1000万,今年2月实现成交近10万套;碧桂园凤凰通,今年前2个月线上全民营销占销量的28.62%。

房地产商通过全民营销刺激了销售,却引起中介机构不满。在一些中介

机构看来,“全民经纪人”不仅抢了其代理生意,还破坏了行业“生态环境”,带来管理问题。

中原地产代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郑叔伦说:“开发商在找中介机构合作的同时,又开展‘全民经纪人’模式,是变相诱惑中介机构员工利用公司资源接私单。”

“蛋糕”之争

“全民经纪人”销售模式在房地产业不是新鲜事。此前,绿地集团在2012年就提出这一概念。随后,富力、万科等房企也看到商机,陆续推出类似模式,鼓励社会力量为开发商推荐客户。房企推出“全民经纪人”挤压中介“蛋糕”,不少中介机构早有微词。而近来,房企对“全民经纪人”模式愈加倚重。

不少业内人士分析,在疫情等因素影响下,房地产市场销售压力激增;与此同时,移动互联网技术进步带来了获客便利。不少房企为削减成本,自建销售渠道,比如线上直播卖房,用“全民经纪人”模式获客。

广东省住房政策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李宇嘉说,从线下到线上,从传统销售渠道到全民营销,所谓“全民经纪人”,其实是开发商在移动互联网技术下开展的营销创新与产业链延伸。

一位大型房地产公司高管对记者说,并没有哪条法律规定新房销售必须由中介来代理,我国2014年也取消了房地产经纪人员职业资格许可和认证。对企业来说,无论选择用自己的销售渠道还是与中介机构合作,都是依据成本收

益、企业战略判断的市场行为。

记者采访了解到,中介机构代理项目一般收取1%至5%的佣金。不同房企与中介机构有不同程度的销售合作。总的来说,若项目好卖,开发商和中介机构合作的意愿较低,可能会选择自销;若项目难卖,特别是在三四线城市销售楼盘,房企则更加依赖中介机构的渠道。

对房企来说,开启“全民经纪人”模式最重要的目的是降低获客成本。以深圳“会展湾·东城”项目为例,推荐一位客户并实现成交,“全民经纪人”的佣金是2万元;而如果与中介机构合作,即便按照1%的佣金算,也要4万至6万元。

争议背后

一些业内人士认为,“全民经纪人”的兴起,一定程度上是房地产行业转型和互联网技术发展双重影响叠加的结果。

——“全民经纪人”会否引发楼市销售渠道“重构”?

中国综合开发研究院旅游与地产研究中心主任宋丁等人认为,房企减少对中介机构的依赖,通过直播、“全民经纪人”追求客户“增量”无可厚非;楼市销售渠道利益“再平衡”需要一段时间。

一位房地产业内人士表示,目前所谓“全民经纪人”模式,并不应该是职业行为。出现中介机构接单问题,说明“全民经纪人”获得的佣金比其从机构分到的佣金更有吸引力;是否需要自律规范、引导调整,业界还要推进形成共识。

——“全民经纪人”是否存在一定法律风险?

“如果称之为‘全民卖房员’‘全

